

江淮汽车遂宁分公司年产5万套轻型载货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要求，我公司于2018年11月组织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等各单位代表成立了验收组，对江淮汽车遂宁分公司年产5万套轻型载货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主验收，自主验收结论为合格。

现对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资料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以听取社会各界对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如有问题或意见，可在公示期内向省水保局进行反映，也可通过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向我公司反映意见，针对反映的问题我公司将进行答疑。

公示时间：2018年11月29日——2018年12月27日

公示材料：见附件

联系方式

- （1）省水保局：电话：028-85219087
- （2）建设单位：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0551-62259272）

